

证券代码：831465

证券简称：广佳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现场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纪家庙双创产业园 E2 广佳股份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65	广佳股份	2026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桦天律师事务所、北京桦天（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浩华、李宇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8），回避表决股东为（唐华雄、唐利强、刘海燕、吴保平、张利峰）；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如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纪家庙双创产业园 E2 广佳股份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林霞 1551008878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